

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对象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承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千禾味业”或“公司”）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伍超群于近日出具了《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承诺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1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（2022年2月23日）前6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，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；

2、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6个月内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千禾味业的股票，也不存在减持千禾味业股票的计划；

3、本承诺的上述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具有约束力，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，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千禾味业所有，同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；

4、若上述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，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4日